



BGRIMM Magnetic Materials & Technology Co., Ltd.

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-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及股东出席情况

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23 号楼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908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蒋开喜先生主持会议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 人，所代表的股份数为 58,492,408 股，占总股本的 44.9942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北京市嘉润道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提交了一项议案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。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58,492,408 股，其中同意 58,492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嘉润道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该所的结论性意见为：北矿磁材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会议表决

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2. 北京市嘉润道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二日